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6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27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佟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讨论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需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本届监事会提名佟辛、舒华英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黄金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后的附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6日

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1、佟辛先生，1960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拥有新加坡居住权。历任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项目经理，中国工商信托投资公司计财部副经理，中国远东国际贸易总公司进出口部经理，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光大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港基国际银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光大亚太有限公司公司 CEO，百嘉利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董事，杭州英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至今），拟任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日，佟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同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2、舒华英先生，1945年9月出生，大学学历，北京邮电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通信学会会士，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为名古屋工业大学情报工程系访问学者，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邮电大学服务管理科学研究所所长，兼任工业与信息产业部电信经济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总会计师协会电信行业分会常务理事、常务副秘书长，中邮普泰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咨询委员会委员，拟任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日，舒华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同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